

中荣印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中荣印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公司和员工合法权益负责的原则，依法履行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忠实勤勉尽责地行使职权，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保障公司规范运作和可持续发展，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一、总体经营情况

公司聚焦战略，为持续推进全国布局与产能升级，2025年积极部署多项关键举措并取得显著成效，紧紧围绕年度经营目标和任务，积极开展各项工作，有序执行年度经营计划，大力推进公司业务发展和技术创新，同时深化可持续发展理念，展现公司在环境责任与可持续发展上的领先实践。

公司2025年度主要业务、产品、经营模式及业绩驱动因素等均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详见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二、董事会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共召开七次董事会会议，全体董事均出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日期	会议届次	审议事项
1	2025年1月23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1、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2、关于制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2	2025年4月22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1、关于《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序号	召开日期	会议届次	审议事项
			3、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5、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6、关于《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的议案 7、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8、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9、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实施地点的议案 10、关于作废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1、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2、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3、关于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4、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5、关于2025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6、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7、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8、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9、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0、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1、关于公司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22、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3、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	2025年8月14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1、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4	2025年10月27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1、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5	2025年11月11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4、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5、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	2025年11月27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1、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2、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主任委员的议案 3、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4、关于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5、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6、关于聘任公司内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

序号	召开日期	会议届次	审议事项
			7、关于修订和制定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7	2025年12月18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1、关于与子公司互相担保的议案

（二）董事会执行股东会决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召集和召开2次股东会，其中1次年度股东会，1次临时股东会。公司董事会以维护股东利益为行为准则，严格按照股东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谨慎地执行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召开日期	会议	审议事项
1	2025年5月16日	2024年度股东大会	1、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实施地点的议案 6、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8、关于2025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9、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0、关于2025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11、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2、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3、关于公司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2	2025年11月27日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4、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三）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1、审计委员会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发挥专业职能和监督作用。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5次会议，全体委员均出席了会议，没有缺席、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情形。审计委员会委员对公司选聘审计机构、定期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利润分配

预案、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等各项议案进行审议,详细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对公司财务进行监督和核查,与外部审计机构进行沟通,定期听取公司审计部工作汇报,参与指导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发挥专业职能和监督作用。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1次会议,全体委员均出席了会议,没有缺席、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情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等各项议案进行审议,日常检查薪酬方案是否符合公司经营与发展的实际情况,是否遵循激励与约束并重原则;监督和核查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其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实施情况。

3、提名委员会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勤勉尽责发挥监督作用。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共召开2次会议,全体委员均出席了会议,没有缺席、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情形,审查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任职资格。提名委员会持续关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未发现相关人员存在相关规定的禁止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4、战略委员会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开展相关工作。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全体委员均出席了会议,没有缺席、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情形。战略委员会对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等议案进行审议。战略委员会对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了研究与讨论,对公司未来战略发展的科学决策起到了积极作用。

(四)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和要求，谨慎勤勉、独立公正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召开1次专门会议，全体委员均出席了会议，没有缺席、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情形，审议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未独立聘请中介机构对公司具体事项进行审计、咨询或核查，未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未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

独立董事据实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对公司财务进行监督和核查，就年度审计相关工作与会计师进行沟通，了解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工作进度，听取了会计师的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汇报。

（五）董事履职及绩效评价情况

1、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将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2025年11月27日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非独立董事5名、独立董事3名，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会人数、董事或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报告期内，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会情况如下：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会次数
黄焕然	7	7	0	0	0	否	1
张志华	7	7	0	0	0	否	2
赵成华	7	7	0	0	0	否	2
林海舟	7	7	0	0	0	否	2
屈义俭	7	0	7	0	0	否	2
黄仲贤	5	5	0	0	0	否	2
蒋基路	7	0	7	0	0	否	2
吴胜涛	5	0	5	0	0	否	2
王铁刚	7	0	7	0	0	否	2
罗莹	2	2	0	0	0	否	1
王跃中	2	1	1	0	0	否	1

2、董事绩效评价及薪酬情况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对董事进行综合绩效评价，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领取薪酬，独立董事年度津贴为9万元。报告期内，公司董事薪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黄焕然	董事长	现任	230.04
林海舟	副董事长	现任	222.90
赵成华	董事	现任	209.89
屈义俭	董事	现任	167.89
张志华	董事	现任	107.50
罗莹	职工代表董事	现任	12.19
蒋基路	独立董事	现任	9.00
王铁刚	独立董事	现任	9.00
吴跃中	独立董事	现任	0.75
吴胜涛	独立董事	离任	8.25
黄仲贤	董事	离任	80.28

（3）投保董监高责任险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促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责任人员充分行使权利、积极履行职责，营造公司稳健发展的良好外部环境，保障广大投资者利益，2025年公司投保董监高责任险，责任限额人民币5,000万元，保费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万元。

（六）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格式指引及其他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按时完成信息披露工作。根据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发布会议决议、重大事项等临时公告，忠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大程度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公司董事会一直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督促公司保证与投资者交流渠道畅通，帮助投资者了解公司治理、经营状况，认真对待投资者意见反馈，确保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平等、公平，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和社会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情况

公司根据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评价指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2025年度的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评价。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现行有效的法人治理体系符合现阶段经营管理需要及战略发展，公司运作规范、决策合理。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八）公司规范化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规范治理结构，健全严格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控制体系，诚信经营，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切实保障全体股东与公司利益最大化。

三、下一年度工作计划

展望2026年，公司将更加聚焦强化内核、重视价值创造、着眼未来发展；通过在核心产品上的持续深耕，形成强劲竞争力，通过创意引领，开拓新赛道，迎接未来的机遇和挑战，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一）保证规范运作，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董事会将坚持对全体股东、公司和员工负责的原则，积极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勤勉细致地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切实有效地履行职责，保证董事会、股东会各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充分运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职能，为董事会提供更多专业的决策依据，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可持续发展。同时，严格落实独立董事制度的各项要求，为独立董事履职提供良好的沟通和工作条件，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将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定期对内控制度进行完善和补充，加强合规建设在财务管理、内部审计、风险管理等多方面的管控，强化公司治理，健全科学有效的决策机制、市场反应机制和风险防范机制，不断推动公司管理向规范化、标准化发展，为公司可持续稳健发展奠定基础。

（二）坚持高质量发展，推动战略规划落地

公司将在现有业务基础上继续加大客户开拓力度，把握绿色环保趋势，依托技术创新实施绿色环保战略，顺应产业格局变化，实现多区域布局。同时，公司将持续提升管理能力，实现与业务模式匹配的组织建设，通过建立清晰的员工晋升通道、优化薪酬结构，提升组织活力，实现公司的长远、可持续发展。董事会将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要求，确保公司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推动完成各项经营指标，践行可持续健康稳健发展，实现股东和公司利益最大化。

（三）巩固信息披露质量，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董事会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升信息披露工作质量，提高信息披露人员水平，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真实、准确和完整，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董事会对重大未公开内幕信息执行严格的保密程序，确保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最大程度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通过投资者专线电话、公司邮箱、“互动易”平台、网上业绩说明会及现场交流等多种渠道，让投资者充分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积极与中小股东进行沟通交流，听取广大投资者的意见或建议。

中荣印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七日